

##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的自愿披露公告

证券代码:688698 证券简称:伟创电气 公告编号:2023-038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协议基本情况: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伟创电气”)与新疆诗歌纺织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诗纺织”)于2023年7月14日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以下简称“协议”、“本协议”),协议约定,伟创电气将在两年内联合新疆诗纺织共同打造一个纺织全流程智能化、数字化的现代科技产业园,并为其提供机智控电控系统产品,预估合作总金额约为人民币28亿元(含税),并提供全方位的技术支持和培训,同时享有战略合作伙伴优惠条件。
- 1.新疆诗纺织智慧纺织产业园项目:伟创电气将在两年内联合甲方或甲方关联公司共同打造一个纺织全流程智能化、数字化的现代科技产业园,并为其提供机智控电控系统产品,预估合作总金额约为人民币28亿元(含税),并提供全方位的技术支持和培训,同时享有战略合作伙伴优惠条件。
- 2.喷气织机电控系统项目:伟创电气为甲方或甲方关联公司喷气织机项目提供约3万台织机智能电控系统产品,并提供全方位的技术支持和培训,同时享有战略合作伙伴优惠条件。协议预测量不构成一方对另一方未来订单的承诺,上述协议总金额为预估数,不构成业绩承诺或业绩预测,双方本着友好双赢的原则达成战略合作,具体合作以新疆诗纺织或其关联公司与伟创电气签订的销售合同为准。
- 对当期业绩的影响:本协议自2023年7月开始履行,预计对公司2023年的业绩具有积极影响。
- 本次协议不构成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特别风险提示**

1.本协议为战略合作协议,预估协议总金额是基于新疆诗纺织的采购需求预测而预估的金额,可能存在与新疆诗纺织基于经营策略、行业政策、市场需求、采购价格等变化而做出调整的情形,最终实现的销售金额可能随市场情况发生波动,对公司协议有效期间各年度的经营业绩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2.协议履行过程中,如遇行业政策调整、市场环境变化,新疆诗纺织经营策略调整等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可能会导致无法如期或全部履行。

3.框架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

为顺应国家智能制造发展方针,建设智能制造工厂,提升生产线自动化程度、降低生产成本已成为提升企业竞争力的重要方向,在国家政策的大力推动下,智能化、数字化的持续稳定的高速发展,纺织行业也带来了新的发展机遇。为了抢占市场先机,加强产业链上下游的紧密联系,公司与新疆诗纺织于2023年7月14日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就机智控电控系统的应用,达成深度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

具体情况如下:

(一)协议双方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新疆诗纺织新材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0002MAC7D4A17P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港资台资投资、非独资)

法定代表人:苏明英

注册资本:7,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2022年1月28日

注册地址:新疆阿克苏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产业孵化基地1-204室

经营范围:面料加工、家用纺织制品制造;产业用纺织制品制造;棉花加工;服饰制造;针纺织品销售;家用纺织制品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协议签署的时间、地点、方式

本合作协议由公司与新疆诗纺织于2023年7月14日在苏州签署。

(三)签订协议已履行的审批决策程序

本协议为双方友好协商达成的战略框架协议,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根据后续合作进展按要求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四)签订协议已履行的审批备案程序

本协议无需有关部门审批或向有关部门备案。

二、框架协议的主要内容

双方经友好协商达成的战略框架协议约定,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根据后续合作进展按要求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14日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7月14日

A股简称:中国中冶 A股代码:601618 公告编号:临2023-038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6月新签合同情况简报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司2023年1-6月新签合同金额人民币7,226.3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1.7%。6月份,本公司新签单笔金额在人民币10亿元以上的重大工程承包项目如下:

单位:人民币亿元

序号 合同签订主体 合同(合同)名称 合同金额

1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钢筋和型钢制造项目 0.06

2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加热炉及附属设施项目(含阳极炉) 0.72

3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西安地铁城铁项目(含城铁) 0.60

4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月光女神(上海迪士尼乐园项目) 0.60

5 中国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定远舰(中国第一艘自主建造的水上兵器) 0.20

6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云南铜业铜精矿项目 0.27

7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含城铁) 0.24

8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含城铁) 0.24

9 中国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宝冶集团有限公司(含城铁) 0.21

10 中国交建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交建集团有限公司(含城铁) 0.19

11 中国电建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电建集团有限公司(含城铁) 0.18

12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含城铁) 0.16

13 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含城铁) 0.16

14 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含城铁) 0.16

15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含城铁) 0.13

16 中国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二冶集团有限公司(含城铁) 0.13

17 中国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二冶集团有限公司(含城铁) 0.10

18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含城铁) 0.10

以上数据为阶段性数据,仅供投资者参考,最终数据以定期报告披露数据为准。

特此公告。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14日

A股代码:601618 A股简称:中国中冶 公告编号:临2023-039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A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公告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人民币0.083元(含税)

● 相关日期

股权登记日:2023/7/24 股权扣缴日:2023/7/24

缴款扣税日:2023/7/25 除息日:2023/7/25 现金红利发放日:2023/7/26

● 差异化分红转送: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3年6月27日召开的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在2023年6月27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

二、分配方案

1.发放年度:2022年度

2.派息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午盘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A股股东。

3.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20,723,619,17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083元(含税)。

4.分配方案的实施: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3年6月23日召开的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5.差异化分红送转: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3年6月23日召开的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6.分配方案:

1.发放年度:2022年度

2.派息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午盘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

3.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20,723,619,17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83元(含税)。

4.分配方案的实施: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3年6月23日召开的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5.差异化分红送转: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3年6月23日召开的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6.分配方案:

1.发放年度:2022年度

2.派息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午盘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

3.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20,723,619,17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83元(含税)。

4.分配方案的实施: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3年6月23日召开的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5.差异化分红送转: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3年6月23日召开的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6.分配方案:

1.发放年度:2022年度

2.派息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午盘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

3.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20,723,619,17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83元(含税)。

4.分配方案的实施: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3年6月23日召开的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5.差异化分红送转: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3年6月23日召开的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6.分配方案:

1.发放年度:2022年度

2.派息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午盘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

3.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20,723,619,17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83元(含税)。

4.分配方案的实施: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3年6月23日召开的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5.差异化分红送转: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3年6月23日召开的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6.分配方案:

1.发放年度:2022年度

2.派息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午盘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

3.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20,723,619,17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83元(含税)。

4.分配方案的实施: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3年6月23日召开的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5.差异化分红送转: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